

张家港市审计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审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审计、财经方面的规章和其它规范性文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对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市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本级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市政府和苏州市审计局提出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向市政府和苏州市审计局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政府有关部门和镇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律法规，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它财政收支，市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镇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它财政收支。

(3) 使用市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市财政性资金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 市政府部门和受市政府委托由社会团体管理的社会保障资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它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根据上级审计机关要求，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在我市的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8) 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定应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市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和市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承办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建办)、财政金融审计科、行政事业审计科、企业审计科、经济责任审计和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6个职能科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张家港市基建审核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张家港市经济责任审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

张家港市审计局本级。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以来，张家港市审计局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张家港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找准审计监督与港城发展升级版建设的最佳结合点，主动融入地方发展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为推动港城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保驾护航。审计工作得到上级审计机关肯定，局机关被评选为全省审计系统先进集体，1名同志被评选为全省审计系统先进工作者。在多年苏州市文明单位基础上，成功创建为全省文明单位。

一、财政财务审计持续深化

一是深化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全面深化改革部署，关注港城发展升级版建设配套举措落实情况，对乡村振兴、隐形债务化解、减税降费、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省东西部扶贫协作等重大政策措施的具体部署、执行进度、实际效果情况进行审计。根据省审计厅的统一部署，抽调10名业务骨干组成审计小组，对太仓市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和资金开展交叉审计。一把手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在一线全程负责现场审计。梳理出相关政策和资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村级“三资”、经济薄弱村帮扶等四方面16个问题。在沿河县省东西部扶贫协作跟踪审

计项目重点审计了帮扶政策落实、资金使用管理、项目建设管理等内容。审计的时效性和质量均得到上级机关的充分肯定。对涉及“减税降费”的我市12个部门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对取消、停征和减免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及行政性收费目录之外的收费进行重点检查，持续关注违规收费。根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要求，对部门单位应退未退民营企业中小企业保证金进行了核查。

二是深化全过程审计。财政同级审注重采集和梳理各类与财政相关的政策制度文件，将政策、制度文件中所反映的资金安排与财政资金运行相对应，形成“政策-预算-下达-执行”资金路径，加强对预算单位经济活动中财政资金流向的追踪，关注预算资金安排情况、财政项目执行率，以及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同级审报告反映了从政策制度变化、预算编制到决算报表披露的全过程审计。对332家部门单位（其中纳入市本级财政预算管理的281家）预算编制、执行、资金支付等情况进行了全覆盖审计。对市国资办监管的12家一级国资公司近三年的运行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市属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规模及经营状况、企业经营目标及考核、国有资产收益上缴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对外投资及管理、企业负债及风险管控、企业对外担保及管理、资产管理及处置、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等方面情况。张家港

市人大常委会以“全面客观、定性准确、重点突出、反映问题切中要害”肯定了同级审报告。为进一步落实审计整改工作责任，提升审计结果运用实效，张家港市委审计委员会出台了《张家港市审计整改工作的办法》，结合审计整改销号制度的具体操作要求，对审计机关、被审计单位及相关部门单位在审计整改工作环节的各自职责及程序作出规范，同时还强化责任落实和责任追究，强调了审计整改成果的运用，为加强审计整改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支撑。审计工作报告中反映的问题得到了有效整改，促成出台或修改制度15个。

三是深化大数据审计。统筹多层次数据，以财政业务数据为核心，以预算单位数据为支撑，借外脑为辅助，将大数据分析贯穿财政资金的预算分配、下达、执行，提高了审计的精准度和效率。统筹“大数据”审计、送达审计和现场审计等方式，不仅实现全市一、二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审计，而且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反映的问题反映问题涉及104家部门单位，“同级审”得到扩面增效。大数据审计经验材料被苏州市局推荐为全省科技强审现场会经验交流材料。以数字化审计分析管理平台整理得到的财政预算指标计划明细、支付明细、非税收入明细等业务数据及财政总预算会计账等财务数据为素材，围绕审计重点升级审计模型，在原有7大类共256个基础上新增97个审计模型。对工伤管理信息系统开展专

项审计，重点审计了信息系统开发、运行、管理、维护情况以及工伤保险基金归集、使用等情况。

二、经济责任审计突出重点

一是推进“两统筹”工作方法。加强不同类别审计的统筹，实现“一审多项”。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与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预算执行审计、专项审计融合实施，做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实现审人、审单位、审资金、审项目有机结合。在开展的杨舍镇、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投集团等7个经责审计项目中，积极融入重点民生项目、环境保护等政策措施贯彻落实相关事项，融入信息系统建设、审计整改等审计事项，拓宽经济责任审计领域，提出的建议被采纳35条，有效促进了领导干部依法用权和担当作为。冶金工业园、凤凰镇、南丰镇等主要领导经责审项目中还嵌入了稳岗支持政策、地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相关政策、降费政策落实情况等审计重点。

二是关注内控管理。将审计谈话作为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的必经程序进行管理，采取进点初期常规性谈话与审计过程中有针对性谈话相结合的方式对被审计单位内控管理情况核查，并积极和纪检、信访等相关单位积极沟通，了解被审计单位领导干部履职情况。昆山开发区、凤凰镇、法院等主要领导经责审通过对谈话反映出的问题信息进行研判分析，确定了业务管理、工

程管理等核查重点，对拆迁补偿、大额资金存储及利率、遗属补助等方面存在的合规性、效益性问题提出审计建议。全面摸清被审单位的家底、准确完整地反映资金、资产、资源以及发现管理中的漏洞和软肋。突出政务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责任制审计，首次将财政A++系统放入同级审审计范围。围绕监督制约重大事项决策权，突出规范性审计。

三是调优自然资源审计办法。贯彻落实上级自然资源资产审计规定，对冶金工业园主要领导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25项内容进行量化分析，重点关注了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和生态环境质量变化情况、贯彻执行中央生态文明建设方针政策及遵守自然资源资产相关法律法规情况、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及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决策情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开发利用情况、相关资金征收管理使用和项目建设运营情况、监督责任履行情况、主要评价指标的完成情况等。为切实贯彻中央两办《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办法》精神，我局牵头按程序对张委发〔2017〕18号文件《张家港市镇（区）党政主要领导生态环境责任审计办法》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征求了14家职能部门的意见，形成了《张家港市镇（区）党政主要领导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办法（审议稿）》。张家港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10月下发了该《办法》。

三、工程审计聚焦主业

一是强化审计监督职责。认真落实完善和规范投资审计工作的新要求，积极推进投资审计向审计监督职能转型。开展了城投集团工程建设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了工程建设相关内控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建设程序执行情况、现场管理情况及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该集团对审计报告高度重视，专门召开集团党委会议，对审计发现的问题逐一分析，落实整改措施。针对工程变更及签证方面的问题，出台了《建设项目工程签证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工程造价审计工作考核办法》。

二是强化重大项目监督。加强对重大公共基础设施工程的审计监督，重点对港丰公路快速化疏港高速互通节点改造工程、五颗松路新建工程、镇山大桥工程、香南西路工程、柏林路南横套河桥工程、看守所建安工程等重点项目开展造价审核。

三是强化内部考核管理。严控工程造价审核质量关。所有工程审核项目均纳入工程管理软件系统，严格规范业务操作流程。实行三级复核制度，经审核人员、专职复核人员、审核中心主任三方严格审核，经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核对签署意见后方可定案。进一步完善《基建审核中心聘用工程审核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加强对审核业务质量的考核评比。

四、队伍建设内外兼修

一是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深入转变工作作风，持续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突出审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根本定位，坚决落实加强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顺利完成了审计机构改革任务。认真承办市委审计委员会和第一次会议的筹备工作，推动我市审计管理体制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局党组坚持作表率、走在前，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扛在肩上。制定《2019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进一步强化领导、明晰责任、落实任务。坚持将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及时传达学习上级文件精神，定期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形成了主要领导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科室各负其责的工作运行机制，确保管党治党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结合办公场所搬迁布置，建设廉政长廊，倡导廉政风尚。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三次发送9个典型案例，以典型生动的例子触动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的自觉性，达到举一反三、警示众人、纯洁队伍的效果。开展“寻党员初心、看组织振兴，万名党员进基地”活动，组织党员走进金融街、塘桥镇谢恺烈士故居等五级“红堡”阵地观摩学习，开展实境教学、接受党性洗礼。在市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展览馆组织学习了《关于规范党

员干部网络行为的实施办法》。为六月份入党的党员过“政治生日”，送上红色图书。在观摩点位拍摄支部“全家福”，展现党员风采。

二是提升队伍素能。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突出政治学习的常态化引领。专题学习了张家港精神再弘扬动员大会、作风建设大会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利用“审计大讲堂”组织全员收听收看了“关于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的若干问题”、“民商事法律的若干问题”等专题讲座。围绕“敢为人先敢闯拼”“改革开放再出发”和丰富“三大法宝”新内涵等内容，组织开展了“奋进新时代，改革再出发”大讨论活动，形成8篇大讨论成果文章。

三是深化文明创建。在连续多年苏州市文明单位基础上，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单位。丰富干部职工精神生活，举办了“红火相传闹元宵”、“端午‘粽’动员”等“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开展乒乓球比赛、党的知识竞赛等活动。深化中青年审计人员业务素质晋级提升工程，积极培育身边典型、青年英才，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在全局选树了戴文辉、陆维江、黄丽萍等“身边好人”。开展关爱老人活动，每年将12万元帮扶资金作为老年关爱基金，对悦来社区内65岁以上老年人进行慰问。以关爱老人、儿童为主线，与悦来社区联合实施

“悦老”品牌系列志愿活动。深化“情系红领巾——暖心志愿服务活动”。与新疆伊犁州巩留县维吾尔族贫困家庭结对，不仅为他们送去日常生活用品，还出资购买家畜鼓励他们自力更生开展家庭养殖。精准帮扶，结对新疆巩留县审计局，除对口援助审计业务经费外，还赴巩留开展业务指导2次。派出计算机审计骨干，采取专题培训和共同参与审计项目方式，开展计算机审计业务交流帮扶。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审计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5	一、基本支出	1624.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二、项目支出	147.81
三、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四、事业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四、经营支出	0
五、经营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其他收入	14.9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1733.10	本年支出合计		1772.0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37	
总计	1930.38	总计		1930.38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1733.10	1718.15	0	0	0	0	0	14.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5.14	1300.19	0	0	0	0	0	14.95
20108	审计事务	1315.14	1300.19	0	0	0	0	0	14.95
2010801	行政运行	1150.38	1150.38	0	0	0	0	0	0
2010804	审计业务	164.76	149.81	0	0	0	0	0	14.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99.38	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38	99.38	0	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0.04	0.04	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0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1.43	31.43	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318.59	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9	318.59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2	74.02	0	0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4.57	244.57	0	0	0	0	0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72.01	1624.20	147.81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5	1206.24	147.81	0	0	0
20108	审计事务	1354.05	1206.24	147.81	0	0	0
2010801	行政运行	1160.56	1160.56	0	0	0	0
2010804	审计业务	193.49	45.68	147.8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99.38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38	99.38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3	31.43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318.5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9	318.5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2	74.02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4.57	244.57	0	0	0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1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0.37	1310.37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0	0
		三、国防支出	0	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五、教育支出	0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99.38	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318.59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1718.15	本年支出合计	1728.34	1728.34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7.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72	137.72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7.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收入总计	1866.05	支出总计	1866.05	1866.05	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28.34	1580.53	147.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0.37	1162.56	147.81
20108	审计事务	1310.37	1162.56	147.81
2010801	行政运行	1160.56	1160.56	0
2010804	审计业务	149.81	2.00	147.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99.3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38	99.38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3	31.4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318.5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9	318.5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2	74.02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4.57	244.57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80.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7.55
30101	基本工资	123.22
30102	津贴补贴	520.26
30103	奖金	309.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38.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7.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02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4
30201	办公费	5.24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3.75
30206	电费	0

30207	邮电费	6.45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1
30211	差旅费	4.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95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5.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228	工会经费	13.72
30229	福利费	34.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4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40.78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28.34	1580.53	147.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0.37	1162.56	147.81
20108	审计事务	1310.37	1162.56	147.81
2010801	行政运行	1160.56	1160.56	0
2010804	审计业务	149.81	2.00	147.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8	99.3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38	99.38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3	31.4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9	318.5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9	318.5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2	74.02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4.57	244.57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80.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7.55
30101	基本工资	123.22
30102	津贴补贴	520.26
30103	奖金	309.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38.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7.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02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4
30201	办公费	5.24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3.75

30206	电费	0
30207	邮电费	6.45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1
30211	差旅费	4.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95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5.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228	工会经费	13.72
30229	福利费	34.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4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40.78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	0	3.24	0	3.24	1.89	0	0.9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8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28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此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1.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4
30201	办公费	5.24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3.75
30206	电费	0
30207	邮电费	6.45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1
30211	差旅费	4.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95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5.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228	工会经费	13.72
30229	福利费	34.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额
合计	6.3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6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930.3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05万元，减少0.47%。其中：

（一）收入总计1930.38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1718.15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16.10万元，增长0.95%。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人员工资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其他收入14.95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审计局取得的省厅条线补助收入和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6.33万元，增长73.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厅条线项目增加，省厅汇入上级补助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197.28万元，主要为审计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以前年度结余和核减费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1930.38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54.0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审计业务。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140.94万元，减少9.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建审核中心人员工程审核费用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9.38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41.44万元，减少29.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3. 住房保障（类）支出318.59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增加86.86万元，增长37.48%。主要原因是每年7月按照苏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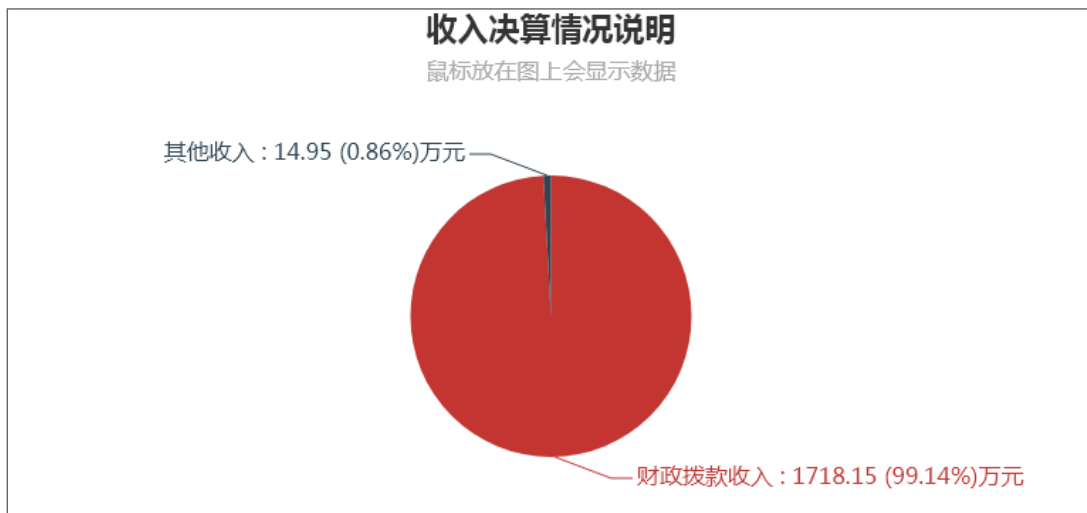
市住房公积金政策要求调整公积金，以及提租补贴增加。

4.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的事业基金等。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年末结转和结余158.37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审计局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条线审计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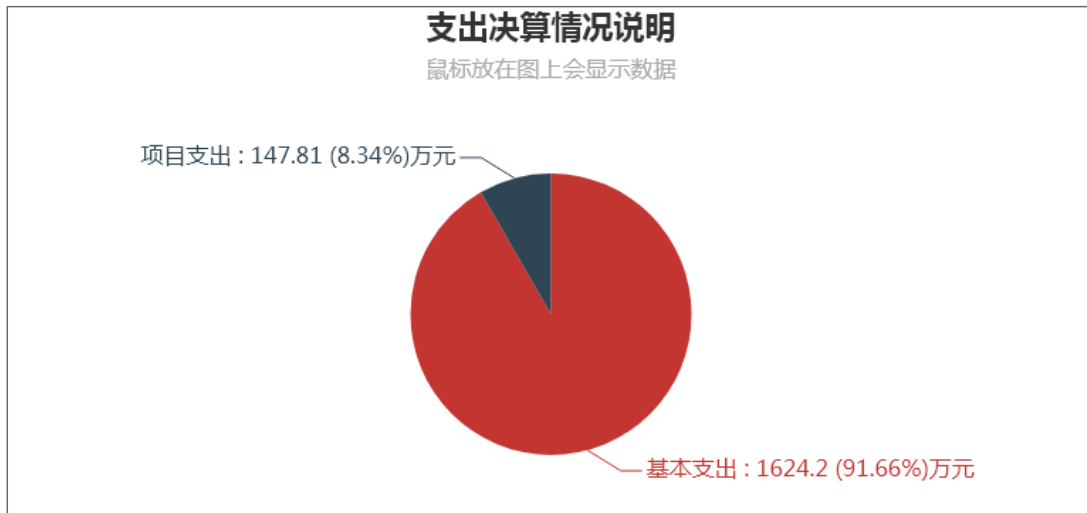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本年收入合计1733.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18.15万元，占99.1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4.95万元，占0.8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本年支出合计1772.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4.20万元，占91.66%；项目支出147.81万元，占8.3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866.0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7万元，增长0.35%。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人员工资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728.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4%。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

算为1681.63万元，支出决算为172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8%。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06.4万元，支出决算为116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条线项目增加以及人员工资福利相对增加。

2. 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306.4万元，支出决算为14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建审核中心人员工程审核费用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6.51万元，支出决算为6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61万元，支出决算为3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8.9万元，支出决算为7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名，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68.81万元，支出决算为24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每年7月按照苏州市住房公积金政策要求调整公积金，提租补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80.5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59.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21.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8.34万元，与上年相比决算数减少131.24万元，减少7.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80.5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59.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121.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2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3.16%；公务接待费支出1.8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6.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24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与本年预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3.24万元，完成预算的92.57%，比上年决算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的使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的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过路过桥费、汽油费、维修保养、保险费。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1.89万元，完成预算的37.80%，比上年决算增加1.18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条线交流活动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89万元，接待27批次，486人次，主要为接待接待审计条线交流、检查等；国（境）外公务接待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减少0.23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本年度未组织会议活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本年度未组织会议活动。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0个，参加会议0人次。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0.95万元，完成预算的5.94%，比上年决算减少14.59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将培训形式多

转变为视频培训；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将培训形式多转变为视频培训。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5个，组织培训280人次。主要为培训培训审计业务、视频会议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审计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24万元，比2018年减少37.65万元，降低23.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费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

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 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本部门单位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1728.34万元; 本部门单位共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47.8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租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